

口頭質詢

就政府緊縮財政開支事宜提出質詢

行政長官早前作出批示，收緊明年度財政預算開支，包括適用現金收付制會計制度的部門及機構，其明年預算金額不應超過今年度預算扣減經常開支百分之十後的金額；以現行公共行政工作人員薪俸點作為預計人員開支的基礎；部門及機構的人員數目不應超過已獲核准的人員基準數，而增聘的人員數目亦不應超過各監督實體可動用員額的數量等。

對於有關批示，社會多予理解，但也因此傳出政府將取消公務人員今年的“聖誕津貼”及明年減薪等謠言，給公務員群體造成一定影響。對此，政府及時作出澄清，重申公共部門緊縮開支，不會影響民生福利、公共部門服務，亦不會下調公務員薪酬或削減福利。

政府財政預算近年不斷增長，由回歸初期的一百三十多億元，增至 2020 年度的超過一千一百億元。在新冠疫情持續、經濟發展前景不明朗的情況下，政府實施財政緊縮政策，擠壓一下部門過往財政預算中可能存在的水分，社會是理解和支持的。不過，社會關注政府有關措施將對公共服務及民生福利產生何種影響，尤其各部門在緊縮開支的同時如何保持人員士氣、確保公共服務質素不降低。

因此，本人提出以下質詢：

第一，行政長官批示統一要求各部門及機構扣減百分之十的預算開支，會否對部分過往財政預算較為嚴謹的部門產生更大的衝擊，進而影響相關部門工作的開展及公共服務？政府是否評估過相關指引對各部門的具體影響？有關指標是否為硬性指標，必須達成？

第二，目前公職制度仍存在一些影響人員士氣、制約人員調動的制度障礙未能解決，如跨部門調動人員需當事人同意等。雖然當局正努力就相關問題進行完善，但仍需時。在公職制度改革不能在短期內完成以配合政府財政緊縮措施的情況下，各部門將從哪些範疇或方向入手以達至批示精神？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議員



李振宇

2020 年 8 月 17 日